

**JXM18: 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**

**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**

编号: JSJH-QTJC-02

工程名称		嘉善誉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70.95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	
单位(子单位) 工程名称		电气工程	分部(子分部) 工程名称 电缆敷设
施工单位		京和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 陈伟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: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50169-2006			
1	3.2.2 电缆线路穿过不同危险区域或界壁时,必须采取下列隔离密封措施: (1) 在两级区域交接处的电缆沟内,应采取充砂、填阻火堵料或加设防火隔墙	已执行	施工记录
2	2) 电缆通过与相邻区域共用的隔墙、楼板、地面及易受机械损伤处,均应加以保护;留下的孔洞,应堵塞严密。	已执行	施工记录
3	(3) 保护管两端的管口处,应将电缆周围用非燃性纤维堵塞严密,再填塞密封胶泥,密封胶泥填塞深度不得小于管子内径,且不得小于 40mm。	已执行	施工记录
项目总工: 陈伟		总监理工程师: 赵占良	
年 月 日		2017 年 11 月 8 日	